

# 安全事故快报

2016 年第 2 期（共 75 期）

集团公司安全质量环保部

2016 年 1 月 22 日

## 中电远达特许经营公司朝阳分公司 发生一起电缆夹层电缆着火事故

2016 年 01 月 19 日，中电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朝阳分公司特许经营的燕山湖发电公司脱硫系统电缆夹层电缆发生着火事故。事故造成 10KV 脱硫进线电缆烧损；脱硫 10KV 段内负荷动力电缆及控制电缆部分烧损；脱硫空压机、母线 PT 柜等盘柜内接线及元件不同程度烧损；机组至脱硫 10KV 户外电缆桥架电缆部分烧损；脱硫 10KV 至公用区户外电缆桥架电缆部分烧损；#2 机组停运，#1 机组降负荷运行。20 日，应朝阳市政府要求，市环保局请示省环保厅同意，#2 机组打开已经封堵的脱硫旁路启动，于 14:02 并网，逐渐恢复城区供热。朝阳市安监局成立联合调查组对事故原因正在进一步调查。

为杜绝同类事故再次发生，集团公司要求：

1. 各单位要立即开展电缆夹层孔洞封堵、隔断缺陷、隐

患再排查、再整改工作，谁检查谁签字，谁验收谁签字，确保整改到位，不留死角。火灾报警、消防系统与主设备同等重要，必须进行全面排查、整改。各单位将检查整改情况在隐患排查月报中一并上报集团公司安全环保部。

2. 各单位要加大电缆设备运行、维护管理。定期开展电缆预试工作，发现并排除电缆本身缺陷。定期进行巡视，对电缆发热情况以及配电室、电缆夹层挡鼠板、耗子药等防止小动物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检查。